

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公司名称、法定代表人、经营范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变更后的公司中文名称为：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
变更后的公司英文名称为：AVIC SHENYANG AIRCRAFT COMPANY LIMITED
- 变更后的法定代表人：郭殿满
- 变更后的公司经营范围为：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；航空产品研发、服务保障；机械、电子产品开发、制造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17年12月12日和2017年12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及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对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等事项进行变更。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13日、2017年12月29日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，选举郭殿满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长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。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2017年12月29日，经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，公司完成了公司名称、

法定代表人及经营范围等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并换发了《营业执照》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7000016309489X2）。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，公司的基本登记信息如下：

公司名称由“中航黑豹股份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”；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李晓义变更为郭殿满；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“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；航空产品研发、服务保障；机械、电子产品开发、制造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”。其他工商登记事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二日